

# 万方城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

## 关于 2019 年主要经营业绩的专项说明

一、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保证 2019 年主要经营业绩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，与经审计的年度报告不存在重大差异。

二、报告期内上市公司不存在违规对外提供担保、非经营性资金占用、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等重大违规行为。

三、上市公司不存在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、退市相关风险等。

万方城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九日